

桃園市 113 學年度國中教學正常化視導結果追蹤輔導檢核表

學校名稱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視導項目	檢核項目 待改進事項與說明	檢核項目 改善策略與回應	預訂改善策略 及執行期程	改善情形 符合規定
一、編班正常化	無	無	無	☐ 是 ☐ 否
二、課程教學正常化	2-1-8 學校及教師未要求學生購買坊間參考書或測驗卷，且未以坊間參考書作為教學內容。部分學生問卷顯示有統一購買參考書及測驗卷。	2-1-8 將於課發會、教師會議、領域研究會中再次宣導，鼓勵教師採自行出題或其他評量方式。	2-1-8 於 113.11.13 開始於導師會議、課發會等進行宣導。	☐ 是 ☐ 否
三、評量正常化	3-1-2 學校未在上午第一節課前、課間、中午休息或課後輔導時間辦理學生學習評量 部分學生問卷呈現上午第一節前有實施學習評量情形。 3-2-4 學校及教師未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。 部分學生問卷呈現有班級公布全班學生排名。	3-1-2 於校務會議、課發會、領域會議中加強宣導:老師盡量不要於上午第一節、課間、中午休息或課後輔導仍有辦理學生成績評量。 3-2-4 於校務會議、課發會、領域會議中加強宣導:教師勿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。	3-1-2 於 113.11.13 開始於導師會議、課發會等進行宣導。 3-2-4 於 113.11.13 開始於導師會議、課發會等進行宣導。	☐ 是 ☐ 否 ☐ 是 ☐ 否
綜合建議	1. 學校學生編班及導師編配作業均能依相關規定辦理，值得肯定。 2. 課後輔導有教授新進度之情形，請加強宣導並依規定辦理。 3. 蘋果節校本特色課程，跨域、統整課程值得肯定。	1. 於校務會議、課發會、領域會議中加強宣導課後輔導及寒暑假課程不行上進度。 2. 每月定期檢核教室日誌後若仍有上進度，將持續與任教老師溝通宣導。	1. 於 113.11.13 開始於導師會議、課發會等進行宣導。 2. 預計於之後的各項會議持續宣導。	☐ 是 ☐ 否
教育局 追蹤輔導 綜合建議事項				
委員簽名：				

備註：本檢核表請於追蹤輔導當日印製 3 份，並將電子檔提供視導委員，俾利教學正常化追蹤輔導作業順利進行。